



●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
台湾历史研究室 编

● 海峡两岸首次

台湾史学术交流论文集

厦门大学出版社

海峡两岸首次台湾史研究学术交流论文集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
台湾历史研究室 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安溪一中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0.25印张 224千字
1990年7月第1版 1990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ISBN 7-5615-0277-7/K·47
定价：3.85元

目 录

- 李友邦与台湾义勇队初探 王晓波 (1)
简吉与台湾农民组合 韩嘉玲 (20)
日本南进政策中的台湾
——以福建官脑局案为中心之个案分析 陈小冲 (42)
1954—1955年台湾海峡紧张局势分析 范希周 (61)
试探“台湾经验”中的议政传承
——兼论战后本土反对运动的挫折与复起 郑 梓 (72)
李万居与台湾民主运动
——兼论李万居后期政治思想的转变 杨锦麟 (112)
鹿港街屋的空间组织与立面形式 (1661—1911) 阎亚宁 (126)
台湾地区输美工业品出口需求形态之研究
(1978 I—1987 IV) 黄素敏 (133)
清代巡台御史制度研究 李祖基 (166)
王忠孝与郑成功
——关于明遗臣与郑成功关系的一个探讨 陈在正 (180)
《台湾通史·独立纪》辨误 邓孔昭 (193)
台湾开发史刍论 (附评论) 尹章义 (208)
清代台湾垦照与番社给垦字研究
——清代台湾早期土地文书研究之一 周翔鹤 (221)
南靖县向台湾移民的谱牒文献调查研究 林嘉书 (240)
- 附录:**
- 早期台湾人口与耕地的重新估算
——兼论郑氏时代对开发的贡献 孔 立 (269)
从福建族谱看清代台湾移民的若干问题 杨彦杰 (280)

李友邦与台湾义勇队初探
王晓波

本文只称“初探”，系因文献不足，其原因有：

- (1) 李友邦与台湾义勇队的抗日活动大都在大陆，在台资料难觅。
- (2) 台湾义勇队的文件除在战火中散失外，又在1945年的海难中丧失。
- (3) 和军事委员会及国民党相关之资料未能开放。
- (4) 海峡阻隔，可能散失在大陆的资料无法搜集。

有关李友邦的抗日爱国思想已可由其所著《日本在台湾之殖民政策》及《台湾革命运动》二书以见一斑，惟非本文主题，有待另文讨论。

(一)

1840年，鸦片战斗打破了满清王朝“天朝上国”的迷梦，也揭开了近代中国民族悲剧的序幕。

1894年，甲午战争败于东邻日本，注定了台湾沦于日本殖民地的命运，也激发了后来波澜壮阔的中国民族自救活动。该年，孙中山在檀香山创立了“兴中会”，是为近代中国革命运动的滥觞；翌年，爆发了康有为等“公车上书”，是开近代中国宪政运动的先河。于是，近代的台湾历史遂成为中国民族自救运动的“原点”。

1895年，《马关条约》割台，台民“义不臣倭”，揭橥“台湾民主国”的义旗以抗日，是为近代亚洲第一个“民主国”，“台

湾民主国”亡，义勇军又蜂起，血战7年，创敌无算，至1920年林少猫被歼为止。不但是中国人民武装反帝斗争之始，并且也是后来中国人民八年抗战的“原史”。

武装抗日运动被列后，20年代起，台胞又开展了各种文化运动、民主运动、社会运动，直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不久，台湾总督安藤利吉曾召集在台日人，称：

“占领台湾50年，如今，历任总督政绩的考核表将清清楚楚摆在眼前。换言之，如果统治真正掌握了民心，即使敌人（人登陆，全岛化为战场，台湾人也会协助我皇军，挺身粉碎登陆部队。真正的皇民化必须如此。但是，相反地，台湾人（和敌人的登陆部队里应外通，从背后袭击我皇军，情形不就极为严重？而且，据本人所见：对台湾人并无绝对加以信赖的勇气和自信”⁽¹⁾。

以致战争结束时，日本在台驻军，陆军20万人，海军45,247人，合计245,247人⁽²⁾。这也就是说，虽然台胞在台并未能直接投入中国大陆战场的抗战，但却在台湾牵制了24万余日军，使之不能投入中国大陆战场。这一贡献是不可抹煞的。

另外，在祖国的战场上，也有许多台胞参加抗战。除了各种的抗日台胞组织外，由于台胞谙熟日文，对日谍报组织国际问题研究就有谢春木（南光）、李万居等参与工作。在东南沿海的第三战区，还有一支李友邦将军率领的台湾义勇队。所以，近代中国民族自救运动，是包括台胞在内的全民族的自救运动；对日民族战争，也包括在日据下台胞的全民族对日民族战争。

（二）

李友邦（1905—1982），字肇基，台湾省台北县芦洲乡人，祖籍福建同安。

李氏先祖于清咸丰年间渡海东来，并由来台第二代祖李清水，卜选芦洲建宅，1857年，开始营造芦洲李氏祖厝⁽³⁾。李友邦为清水公之曾孙。

李友邦生于日据下之台湾，从小富有民族意识。据李仲说：“在小学读书时，由于反抗日籍同学的欺侮，遭到日本教师毒打。此事在他幼小的心灵中留下深深的烙印”⁽⁴⁾。李友邦也曾述及此事说：

“我还记得我在孩提的时候，曾以‘失言’被掌的一段故事。某日，因与一个日本儿童互谑，被侮，遂愤然而说：‘如在中国，君我当异手是！’恰被一个日籍教师听见，立刻跑来，不问情由，不分皂白，大巴掌直向我的脸颊打来，并令我住嘴，不再多说。这是我所以终身以从事台湾革命事业的一个细因，今日回忆，往事历历，犹在目前，但年事已久，大志未酬，这又不能不令人感到无限惭愧的”⁽⁵⁾。后考入台北师范学校，在校期间加入了蒋渭水等领导的“台湾文化协会”。1924年夏，某夜间，曾与林木顺、林添进等八、九位同学，袭击了台北新起街警察派出所，即“新起派出所事件”。因此，李友邦等受到开除处分，遂与林木顺离台赴沪⁽⁶⁾。

1924年9月1日，李友邦至广州入学黄埔军校第2期，翌年9月6日卒业⁽⁷⁾。1924年，在黄埔军校就学期间，受孙中山鼎助，在广州成立“台湾独立革命党”⁽⁸⁾。据李仲言：

“‘台湾独立革命党’原是李友邦于1924年在广州从事革命活动时成立的，该党的宗旨是：‘为团结台湾各族人民驱逐日本帝国主义在台湾的一切势力，使台湾脱离日本的统治，而返回祖国’。1939年2月，李友邦发表了题为《台湾要独立，也要返归中国》一文，对该党的宗旨作了更加明确的阐述。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李友邦始终把台湾革命同祖国

的命运紧紧地联系在一起”。(9)

据严秀峰谓：“‘台湾独立革命党’此系针对反抗日寇统治台湾的殖民地民族独立革命而言，也是在祖国领土上，首先奠定了台湾民族革命组织的基础”(10)。

在黄埔的期间，“因李友邦是台湾革命志士，承蒙总理爱顾有加，要友邦每周日到革命先辈党国元老廖仲恺先生府中，学习国语，探讨革命问题”(11)。

1925年，李友邦黄埔毕业后，据李仲说：“他被派去主持两广省工委领导的‘台湾地区工作委员会’。当时这个委员会的委员有林文腾、谢文达、杨春松、陈神童等人。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派人回台湾宣传孙中山先生领导下祖国革命的大好形势，激励台湾同胞反抗日本殖民统治的斗志，并动员台湾革命青年回到广州来学习。为此，李友邦于1926年经日本回到台湾，在台湾革命前辈蒋渭水、连温卿、王敏川、赵港等人的帮助下，为台湾区工委会募集了活动资金，动员了包括王万得在内的一批革命青年回到大陆参加革命工作”(12)。

“从日本到台湾之间，李友邦还曾以就学早稻田大学作为掩护，未几，被日方发现而欲逮捕他”(13)。

1927年，李友邦由日本逃回上海，日方以其台籍而欲引渡之，故又潜逃至杭州，恢复原名李肇基，在杭州国立艺术专科学校教书，另则秘密从事台湾革命工作(14)。

1927年，国民党“清党”，除了国民党内的中共党员外，许多被视为“左派”的同志亦处境艰难。潜返祖国的台湾志士亦遭波及。据张庆漳说：

“一批台湾反日青年回到祖国，成立各种反日组织，其中有二十多人进入黄埔军官学校，参加国民党。由于国民党内部分裂为左、右两派，影响了黄埔军校的学生，右派获得

胜利，最后以共产党为由，把这批台籍学生李友邦等逮捕，送江苏省苏州军人监狱。民国二十五年，西安事变，再度促成第二次的国共合作，当时有一个条件必须释放全国政治犯，李友邦等台籍青年方获释放。李友邦本人毕业于黄埔军官学校第二期，出狱后，曾任杭州警察局督察”⁽¹⁶⁾。

李仲也在文章中提到李友邦被捕入狱之事，他说：

“由于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李友邦在广州的处境十分艰难，在无法继续工作的情况下，不得已才应黄埔军校同学之邀，到杭州参加国民革命军某军工作。由于继续进行革命活动，1932年初，李友邦在杭州被国民党右派逮捕，关进了‘浙江陆军监狱’。在狱中，他经受了多次严刑拷打，始终没有低头，坚信自己选择的道路和事业是正义的。在狱中两年多的时间，通过与难友们的接触，革命的思想更加成熟了。后来由于黄埔军校同学的保释，他才出狱，出狱后他不愿再回部队，就在杭州教日语为生”⁽¹⁶⁾。

据严秀峰谓：（1）李友邦于1932年被捕、1937年释放，与国民党号召抗战释放政治犯有关。並非“黄埔军校同学的保释”，亦非“狱中两年多的时间”。（2）李友邦在狱中确实遭酷刑，以致一足伤残。（3）李友邦出狱后，并未曾担任杭州警察局督察之职⁽¹⁷⁾。

故张庆漳、严秀峰以李友邦之释放迟至第二次国共合作后之说，须有待进一步的资料证实。

（三）

李友邦出狱后，1937年，抗战军兴，即着手组织台湾义勇队，并于1938年秋，正式成立台湾义勇队，队址为浙江省金华县酒坊巷十八号⁽¹⁸⁾。

1938年12月，李友邦同日本作家鹿地亘及“朝鲜义勇队”陈关嫡，在桂林成立“日韩台反法西斯大同盟”，并承担闽浙办事处工作⁽¹⁹⁾。

据李仲之文说：“1940年3月，李友邦前往重庆，与在大陆国民党区的其他五个台湾革命团体联合会成立了‘台湾革命团体联合会’”⁽²⁰⁾。

“台湾革命团体联合会”后来改名正式称为“台湾革命同盟会”。据宋龙江言：“1940年岁杪，在祖国各地的各种台湾抗日组织，为了集中力量，加强抗日救国光复台湾的工作，公推翁俊明氏向重庆的中国国民党中央陈情，联合这些台湾抗日组织或团体，改称‘台湾革命同盟会’。国民党中央不仅欣然地赞同了他们的请求，并且徇他们的请求，决定筹备展开台湾的党务。1941年2月，‘台湾革命同盟会’首先在重庆成立总会，下设南北两执行部”⁽²¹⁾。

“台湾革命同盟会”包括六个团体，即“台湾民族革命总同盟”、“台湾革命党”、“台湾青年革命党”、“台湾独立革命党”、“台湾国民党”、“台湾光复团”，1941年2月10日正式成立于重庆。1942年在重庆召集临时代表大会，改设各地分会。福建分会的筹备主任为李祝三⁽²²⁾。李祝三为黄埔六期毕业之台胞，曾任连长、营长、中央军校副大队长及台湾义勇队副队长⁽²³⁾。

1941年5月10日，李友邦于衢州与抗日女青年严秀峰结婚，婚后育有四男一女⁽²⁴⁾。严秀峰也参加了台湾义勇队的工作。

据李仲说：“1941年夏，在浙江金华的朝鲜义勇队办事处的一位朝鲜同志来找李友邦，希望能得到他的帮助，以便在东南战场展开他们的工作。李友邦立即同意，并派少年团的同志到皖南，为朝鲜义勇队正在筹建的‘韩台剧团’义务募捐资金”⁽²⁵⁾。又：“1944年5月，丘念台从广东带领‘东江服务队’的三名干部来到

驻扎在龙岩的‘台湾义勇队’参观，在座谈会上，李友邦得知他们由于经费不足，工作和生活都很困难时，便当场表示，从义勇队有限的经费中每月拿出数百元赞助‘东江服务队’的同志们”⁽²⁶⁾。

1945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李友邦曾对一个台湾女青年郑晶莹说：“我们为了不当日本顺民而在大陆度过了一、二十年的流浪生活，饱尝了人生的甜酸苦辣而幸存下来这条命，今天我们可以做一个爱国的台湾同胞，堂堂正正地回家乡去见父老兄弟”⁽²⁷⁾。

同年，12月8日，李友邦率领台湾义勇队全体队员返回台湾⁽²⁸⁾。回到家中时，李友邦的二位弟弟李成基、李丕基均死于日人之手，丕基遭酷刑而死，年十八。

1946年，李友邦担任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直属台湾支团部主任，亦即三民主义青年团台湾最高负责人⁽²⁹⁾。

1947年，“二二八事件”爆发，陈仪曾要求李友邦向台胞广播遭拒⁽³⁰⁾，不久即“李友邦横遭陈仪诬陷，蒙冤下狱，囚禁于南京羊皮巷‘监狱’，历时三个月，经妻李严秀峰向前三民主义青年团蒋主任经国先生释述‘二二八’，经过原委，获救释返台”⁽³¹⁾。

参加祖国抗战的台胞大都反对战后的“台湾托管”、“台湾自决”或“台湾独立”，而与美国海军的远东战略相悖，故倡言此项政策并随同陈仪来接收台湾的美国海军情报军官柯乔治(George Kerr)曾对李友邦表达如下的看法：“在左的一边，即李友邦将军，他是台湾人在蒋的黄埔军校第二期毕业生，1927年国民党内哄时，李氏曾反对蒋，且一度遭温和的软禁，直至1935年，其后受宠再被任用，在国民党陆军政治部工作”⁽³²⁾。

1949年，前台湾省府主席陈诚力邀李友邦出任国民党台湾省部副主任委员(陈诚兼主委)，后真除为主任委员。1950年，李友邦被选为中国国民党台湾省改造委员会委员⁽³³⁾。

（四）

台湾义勇队是台胞为抗战而产生的组织，然以李友邦的经历而言，他虽为黄埔“嫡系”，但显非黄埔“右派”的“清党”以后的国民党当局是否能主动的支持李友邦筹组台湾义勇队，那是值得怀疑的。

现任国民党党史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李云汉也只能说：“当抗战的烽火燃烧到大江以南时，居留在京沪浙闽诸省的台籍青年们遂结合为一支武装力量，参加了战斗的行列。这支小型的武装力量系由几位毕业于黄埔军校的台籍学生所领导；当他们将建立武装的经过呈报军事委员会政治部并请求赋予以名义时，军委会政治部遂给以台湾义勇队的番号，令其在浙江海岸从事抗日工作，并归第三战区指挥部节制。1942年夏，复奉令由浙江向福建转进，最后在龙岩设立了指挥部。此后即以闽南为基地，进行组训台胞武装抗日的工作”。⁽³⁴⁾

“几位毕业于黄埔的台籍学生”显然是指李友邦、李祝三等，唯李云汉未便提及李友邦而已。和李云汉相类似说法的是张庆漳，他说：“抗战初期，第三战区政治部主任邓文仪将军将李友邦介绍给军事委员会蒋中正委员长，透过委员长指示，李友邦得以组织台湾义勇总队，李友邦偕同一些牢友、台籍人士等，抵浙江省金华县筹组”。⁽³⁵⁾

关于台湾义勇队的筹组，李仲在其文章中说：1937年，抗日的烽火燃遍了祖国大地。1938年夏，李友邦怀着一颗爱国的赤子之心，在浙江一些进步人士的支持帮助下，以“台湾独立革命党”主席的名义，前往福建北部山城的崇安县，号召被国民党以莫须有罪名集中在那里的爱国台胞，奔赴抗日的前线，为祖国神圣的抗战，为台湾的革命事业贡献力量。经过多

方努力：依靠一些进步抗日团体和同情台湾革命的爱国人士的赞助，终于在1939年2月22日，在浙江金华成立了‘台湾义勇队’和‘台湾少年团’。直到这一年的10月，国民政府军委政治部才正式电委‘台湾独立革命党’领袖李友邦为‘台湾义勇队’队长，兼任‘台湾少年团’团长”（30）。

李仲所说的“进步抗日团体和同情台湾革命的爱国人士”指什么呢？当时在“国共合作”时，重庆的军事委员会中有中共的代表，而台湾义勇队从未有过延安的番号和隶属关系，并且，据李云汉说：“台湾义勇队系纯粹台湾青年组成的抗日团体，遂请求设立分团部，旋得中央团部核准，并颁给番号为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团部台湾义勇队分团。32年春，台湾义勇队分团举行了一次团员大会，在会后散发的宣言中，呼吁台籍青年在一个主义，一个信仰，一个领袖的领导下，为‘保卫祖国，收复台湾’的艰巨任务英勇奋斗”（37）。

在50年代台湾“白色恐怖”的时期，政治的冤案、假案堆积如山，有些说法难以令人完全置信。但认为李友邦是国民党中的激进派，台湾义勇队是当时非国民党主流和激进的爱国志士支持筹组的，则应是比较接近事实的看法。

至于李仲所言，崇安县的被拘台胞与台湾义勇队的关系，与严秀峰所述不符。严除了说李友邦在1937年就着手筹组台湾义勇队外，并言：

“另外，李先生对无故被集中在福建崇安县的台胞也非常关切，这些台胞们是被福建省政府前主席陈仪，于1938年3月间，突然下令，在一夜之间，凡是台湾人，不分良莠，不分男女老幼，全部抓走集中到福建省崇安县，从事拓荒开垦的劳役苦工，除供给简陋的食住外，凡生产所得，全部归属福建省政府所有。被抓至崇安县集中的台胞，共计200余人，除少数浪人外，大多数台

胞，都具有正当职业，如：医师、药剂师、记者、老师以及工商贸易等。对于陈仪这种无法专横的措施，造成多少善良守法的台胞，在一夜之间，不但失去了个人的自由；更失去了多年辛勤建立起来的事业，李先生认为这是不公平的，也是对台湾同胞莫大的侮辱。遂向陈仪交涉，要求释放无辜善良的台胞。1939年2月1日第一次救释了30人，1940年2月又救释了20人，直至1942年始将全部老弱妇孺救释接至福建龙岩。经救释的台胞，青年壮士都参加台湾义勇队；儿童参加台湾少年团，老年妇孺参加了生产线，台湾义勇队遂成为一个革命的大家庭”（³⁸）。

所以，保释崇安县被拘台胞，当在台湾义勇队成立之后，而非台湾义勇队成立之前。

保释被拘台胞参与台湾义勇队的工作，崇安县一案并非孤立的个案。李仲说：“不论是大陆的爱国人士或台籍抗日同胞，凡是遇到困难来找李友邦帮助，他都是有求必应，尽力为他们排忧解难。当李友邦得知一些从台湾逃回大陆的革命青年，被国民党当作‘日本间谍’关在牢里时，他便多方设法把他们从山西太原、福建长泰等地监狱中保释出来，安排在义勇队里工作”（³⁹）。

李仲所述台湾义勇队成立的日期也与严秀峰所述不符。1939年，中国并未对日正式宣战，在《马关条约》的束缚下，亦未曾对台有过正式的主权主张，故严秀峰说“台湾义勇队在国际地位还未确定前，是一支驰誉国际的革命队伍，深受国际人士的重视，当然也极为日寇敌人所深恶痛绝”。直至1943年中、英、美三国在埃及召开的开罗会议，会议决定：“台湾归还中国，朝鲜独立”。至此，台湾地位正式确定，“台湾义勇队”遂改变为“台湾义勇总队”，直属于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经费也确立；总队部下设置四个支队，遍及前线、后方、敌后及沦陷区等四个地区”（⁴⁰）。

(五)

台湾义勇队的主要工作可分为四类：（1）对敌工作；（2）医疗工作；（3）生产报国工作；（4）巡回宣慰工作^{（41）}。

对敌工作地区包括厦门、上海、台湾，并包括情报工作。严秀峰说：“对于沦陷区域的同胞，争取並物色有领导能力的优良人才，教授他们对敌军谈话的内容、方式、组织情报网、调查敌军部队番号、军种、编制、长官姓名，士兵生活，对民众或汉奸等的态度关系”^{（42）}。

再者，对敌工作也包括政治心战。例如：“李友邦于1938、39及40年曾数次接受国际广播电台的邀请，向台湾岛上的同胞及日本人民作重要的广播，1940年那次广播的题目是，《台湾同胞，起来！》李先生主要为号召当时台湾岛上五百万同胞，团结一致，起来汇流成一股伟大的抗日力量，共同为谋求台湾民族革命的大业而奋斗！”^{（43）}

此外，台湾义勇队还曾于1943年6月至7月初，对厦门发动过三次武装突袭^{（44）}。

医疗工作方面，台湾义勇队有附设医院。“1939年9月12日，在浙江金华正式成立‘第一台湾医院’，该院照片陈列在中正纪念堂。1940年11月又增设浙江衢州‘第二台湾医院’，该院于1942年遭日敌机轰炸摧毁，死伤惨重，令人悲愤沉痛。1941年在浙江兰溪成立‘第三台湾医院’，1943年夏在福建省建阳县成立‘第四台湾医院’”^{（45）}。

为了哺育下一代的台湾革命队伍，台湾义勇队还于1939年附设了‘台湾少年团’。这样一个几百人的台湾革命队伍^{（46）}，在祖国的东南沿海为“保卫祖国、收复台湾”一直艰苦奋斗到抗战胜利。

台湾义勇队为了抗战宣传，于1940年4月15日创刊《台湾先锋》（月刊），1943年1月1日创刊《台湾青年》（旬刊）并且出版“台湾革命丛书”。

《台湾先锋》的内容在着重于：“为了要记载这些血的斗争史而以之呈献于祖国人士之前，并且向全世界爱好正义者报道我们的斗争，为了探求我们革命行动理论以保证我们工作之必然成功，为了理想把目下为帮助祖国抗战而组织起来的台湾义勇队所作的向大家报告而由祖国各界人士得到‘应如何做’的指示”⁽⁴⁷⁾。

《台湾青年》在其创刊辞中宣称：“革命工作是长期的艰苦的斗争事业。因而如前所述，他非团结起台湾青年的总力，必不能达到其负荷。而青年的潜力又往往置之则散，用之则发；报纸为时代的喉舌，本刊为革命青年集团的产物，职责所在，当然不能置团结台湾青年革命力量，激发台湾青年革命情绪的任务于度外；相反的，我们罔顾人物力及其他种种的制限而发并办本刊，其真谛端在这里。明乎此，则知我们是欢迎一切革命的台湾青年集拢来，共操正义之笔，作团结激发的呼吁，务使台湾革命青年个个能承先启后，继往开来，与全世界反侵略民主国家，与祖国，与革命台胞，打倒共同的敌人——日本帝国主义，写下台湾革命历史的新篇！台湾革命任务沉重异常，我们固感祖国人士期期在望而知奋发，但在另一方面，我们也感力量单薄，且战时异于常时，影响所及，更使我们深怀戒惧。但幸在今日，祖国抗战与台湾革命已达血肉不分，并则共荣，离则双枯的阶段，因而使我们深信祖国人士给我们的扶掖必殷，指导必勤，批评必严的。唯有这样，本刊才能真正成为祖国抗战与台湾革命的时代的号角——这是我们热望于祖国人士及惕厉自许的！”⁽⁴⁸⁾

“台湾革命丛书”的《发刊旨趣》则言：

“近半世纪以来，生活于日本帝国主义者的铁蹄下的台湾

湾社会之发展过程，一方面，在经济上，是日本资本主义对台湾殖民地化的过程；另一方面，在政治上，是台湾民族运动之形成与发展的过程。前者，是由对生产机关个别的夺取到产业全面的垄断，后者，是由原始的武装暴动到有理论、有组织的革命。

日本帝国主义如何在台湾建业了他的血腥统治，他们已公开地——但是，是在‘建设台湾’之类的漂亮口号的掩护之下——说得清清楚楚了，可是，其骨子里的真相及伴随这种‘建设’而来的革命运动的真情，却给千方百计地压着，不能让出来。

可是，这种‘压’，却与以石头压幼芽一般地失败了，一切非生长、发展不可的东西，却绕了一个弯，由另一方面生长着，发展着。

这种不可制止的革命之生长与发展，使台湾于远东出现，而不复是日本帝国主义手中之一小物了。于是，我们感觉到一个客观的要求，即须把台湾的一切向大家介绍，因有‘台湾革命丛书’之出版。其目的在于：

- 一、对台湾社会结构，作深入之研究；
- 二、对台湾革命理论，作系统之论述；
- 三、对台湾革命史实，作翔实之记载；
- 四、对台湾风俗习惯，作简明之介绍⁽⁴⁹⁾。”

台湾义勇队和台湾少年团各有队歌和团歌，其队歌唱道：“我们是抗日的义勇军，是台湾民族解放的先锋队。要把日寇驱出祖国，要把他在台湾的镣锁打碎。为正义抗战，保卫祖国、解放台湾，把日本帝国主义整个摧毁”⁽⁵⁰⁾。其团歌的内容为：“台湾是我们的家乡，那儿有人500万，不自由。台湾是我们的家乡，那儿有花千万朵，不芬芳。我们带了枷锁来人间，我们受着麻醉

过生活。离开了家乡，奔向自由，要把自由带回家乡。我们会痛恨，不会哭泣；我们要生存，不要灭亡。在压迫下斗争，在斗争里学习，在学习中成长。……要收回我们的家乡，我们得和敌人拼个生死存亡”（51）。

至于生产报国方面，主要是樟脑和制药。严秀峰说：“义勇队员中，具有国防生产技术者亦多；除能制造素为台湾大宗出产且为军火及医界所必需之樟脑及樟脑油外，尚可制造当时急需之各种药品；此种工作，应祖国各方之请而派遣队员协助生产者，有浙江省建设厅在闽北崇安所设之樟脑制造厂；义勇队同志在该厂等设计制造，出产了大批产品供前方需用。至于制药方面，义勇队在金华设有药品制造厂，技师与技工均由队员同志或队员家属充任，所制药品，皆视祖国抗战之需要而定。”（52）

1941年12月8日，爆发珍珠港事件，中国向日宣战，宣布废止一切与日不平等条约，並收复台湾澎湖。1942年起，台湾义勇队特举办“干部训练班”，每期受训二个月，人数60人，到1944年共举办3期（53）。

陈诚在《台湾革命与中国革命》一文中曾对李友邦和台湾义勇队有过如下的肯定：

“李友邦先生是台湾革命运动的领袖，我们知道台湾革命的组织是于民国13年在广州成立的，那时我们总理还在，这个革命组织就是李先生感受总理革命精神而成立的，现在已经16个年头了。”

“过去李先生一手培育中，曾有过数次的革命运动，自‘七七’抗战以后，他更组织了台湾义勇队，实际参加祖国的抗战，劳绩卓著。这次为了第二台湾医院在衢州开幕，李先生亲临主持並出席今天的扩大纪念周讲演，我们是十二万分的欣慰；並寄以虔诚的敬意与期望！”